

# 王俠邪劍

上官云飞 著



## 十九

玉琦得到老仆青霜带来有关家人的消息，迫不及待飞骑急赶。

河湾对丘之前，出现了一个风流女冠的身影，手中握着一把连鞘长剑，当路而立，挡住了两人的去路。

道路宽阔，路中挡了一个人，并不碍事。老远地，马匹便向左靠，想由道左冲过。

玉琦心中喜悦，虽明知挡路的道姑不怀好意，但并未放在心上，他根本就不在乎有人找岔。

相距渐近，已可看清道姑的徐娘面孔，她那水汪汪的眼睛已清晰可辨。菁华说道：“哥，这女道姑来意不善，定然是冲我们……不！是冲你而来。”

“胡说！你怎知道？”

“凭我的感觉，不信就可知道。”

“也许你是对的，我已成了众矢之的，在江湖闯荡，随时都有人包围着我哩。”

“哥，我不是指这些。”

“指什么？”

“指的是……是就会知道了。”

马奔驰势甚猛，距女道姑只有十来丈了。

“呔！停下！”女道姑轻叱，声虽小，但直震耳膜。

既然人家公然叫阵，躲不掉啦！马儿缓缓止步，在女道姑身前丈余停下了。

菁华冲女道姑直撅嘴，娇地柔贴在玉琦怀中，一双凤目饱含敌意，紧盯着道姑。

玉琦淡淡微笑，问道：“仙姑有事么？请教有何贵干，如需在下效劳，力所能及，不敢推辞。”

女道姑看清了他的面貌身材，突然“咦”了一声，打量半晌，自语道：“像极了，玉狮复活了。英风更胜乃祖，好俊！”

她那水汪汪的媚眼儿，在玉琦脸上直转，渐渐地泛起了笑意，颊旁泛起淡淡红晕。

玉琦不在乎，这种眼光他在池嫌那儿也曾见过，池嫌的条件比她强上百倍，也惑不了他。

菁华可愈看愈恼火，猛地娇叱道：“呔！贼灼灼地盯来瞟去，想怎样？”

女道姑瞟了她一眼，说道：“你是男是女？小心我拔掉你的舌根。”

菁华心中有气，娇躯一动，便待下马。玉琦却一带她的柳腰儿，轻说：“不必管她，我们走。”一抖缰，马儿刚迈出两步，女道姑却向马前迎来，媚笑道：“你是狂狮杨玉琦？”

“在下正是，有何见教？”

“你震毁了浮屠古宅，惠济河畔惊走无情剑乙清？”

“怎么说都成。”玉琦不予否认。

“你单人独剑闯入虚云古堡？”

“仙姑的消息确是灵通，你是无为帮哪一坛的人？”

“无为帮怎配驱策贫道？哼！”

“那么，仙姑拦阻在下，有何指教？仙姑的道号，在下如何称呼？”

“找你当然有事。贫道上清下虚，你该有过耳闻。”

“清虚？哦！你是大名鼎鼎的凤阳女冠，功力出类拔萃，风流天下闻，面首满乾坤。咱们少见。”

“唷！你知道得不少哩。下来，贫道正要找你。”

“免了，在下不和你打交道。”

“回龙谷贫道也曾参与，你不打交道行么？”

“在下只找无情剑乙清妖道。”

“但贫道可要找你。”她眉花眼笑，逐步欺近。

菁华怒叫一声，一跃下马，戟指骂道：“泼妇，凭你也配找我琦哥哥？滚开些！”

清虚道姑瞥了她一眼，脸上杀机怒泛，轻狂地说道：

“你的琦哥哥我要定了，你如果舍不得，可以跟着我，我可以授你几手房中术……”

菁华一听不像话，呸了一声，撤下佩剑叱道：“不要脸！姑奶奶要割掉你这张臭嘴。亮剑！”

清虚道姑看她的宝剑寒芒闪缩，不敢大意，缓缓拔剑出鞘，将鞘扔在路边，媚笑道：“你该称婆娘了，在床上你不要脸的紧……”

菁华怒火冲天，猛地一声娇叱，一招“狂龙舞爪”火辣辣地攻出，剑气飞射，龙吟乍起，五道剑影飞旋而至。她含忿出手，攻势十分凶猛。

清虚道姑一声轻笑，蓦地一剑振出，斗大一朵剑花向前一吐，风雷俱发。这女妖功力非同小可，一甲子以上的功力端的不凡。

“第一招便硬拼，可见两人都醋火中烧，不拼个你死我活，解决不了问题，也都不甘心。”

双剑相交，“铮”一声龙吟，接着“嗤”一声错进两寸，两支剑竟然吸住了。

菁华吃了一惊，只感到手腕一麻，一股奇大的吸力，将她向前猛拉。她想撤剑，不可能；往前，自己的剑尖指向对方的外侧，而对方的剑尖，却在己方的右胸前。如果送出，不啻自杀。

清虚道姑吃吃地笑，说道：“丫头，你没有快活的日子了，下一辈子或许……”

“叮”一声脆响，一颗劲急的脆钢回风珠，正好击中道姑的剑身，火光飞溅中，菁华猛地向后撤出丈余。

清虚道姑身随剑荡，左飘两步，脸上现出惊容。她的剑身，现出一个三分三大小的缺口。

玉琦已不知在何时，到了菁华身前，说道：“华妹，交给我，她的剑有鬼，乃是地覆真磁所造，注入内力，威力倍增。”

清虚道姑一看磁剑被毁，柳眉倒竖，尖叫道：“小畜生，贫道与你势不两立。”她欺近至丈内，徐徐举剑，作势欲扑。

玉琦徐徐拔剑，冷然相对，说道：“杨某不想累及旁人，仇怨不必牵连太广；你还是趁早离开的好，我今天不

想伤人。”

清虚道姑水汪汪的媚眼，突然泛出奇异的光彩，凝注着玉琦，用奇异的语音道：“你不必说得太多，也不必想得太多了，看着我，哦！你心里已经有异样的感受了，是疲倦么？抑或是兴起绮念呢？看着我，我引导你寻找你所需要的，来啊！来……”她一步步向后移，口中所发的语音愈来愈低沉。她的眼中异彩，也愈来愈炽烈。

玉琦不知怎地，只感到她的怪眼，瞳孔愈张愈大，愈大愈近，那令人精神恍惚的光芒，愈来愈令人晕眩。终于，他像是不自觉地走进了她的眸子中了，瞳孔壁漆黑，他看不见道路。

突然，远远地现出一道光华，是那么遥远，并不太明显。但他处身在黑暗之中，摸不到道路，心中迷迷糊糊地，不由自主地向遥远的光华走去。

耳畔，有一个磁性的嗓音，轻柔地他招唤，声源似乎是由前面那一线光华中传出来，他神志恍惚，茫然地向前举步。

菁华在一旁，起初道姑向后徐退，玉琦向前缓进，像是亦步亦趋。道姑的声音，终于隐不可闻。她还未在意，以为道姑害怕，被玉琦迫得步步后退呢。

她对玉琦的造诣，极为深信不疑，认为他足以横行天下，毫无疑问定然是天下第一，区区一道姑，济得甚事？怎禁她琦哥哥的全力一击？

直至道姑退到河岸边，两人仍是那古怪的功架，丝毫没有改变，岂不透着邪门？她突然叫道：“琦哥，刺她两

剑啊？”

没有用，即使是春雷，也惊不醒神智已入幻境的玉琦，她出声得太晚了。

河岸是一处陡壁，两丈下是已被冰冻的河床，有一排小树和枯草生长在河岸边，道姑已退到河岸边了。

菁华发觉有点不对了，平时她叫唤一声，玉琦定会给他一朵令她神魂颠倒的微笑，至少也会出声回答她的。怎么？他毫无动静，表情木然？

她惊叫一声，挺剑飞扑而上。

可是晚了，蓦地迎面刮来一阵狂风，漫天雪花迎面飞舞而来，对面不见人影。

在起风的刹那间，她依稀感到道姑向她这儿一挥大袖，地下的雪花突然扬起，狂风亦到。

她身不由己，竟被狂风刮得四处乱飘，神智一昏，终于扑地不起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她感到身上寒气愈来愈浓，终于渐渐冻醒。

她霍然爬起，只觉一阵寒气从丹田上爬升，脑海中现出可怕的念头，万念俱灰。

她所立处仍在官道中，寒风凛然，四周是银色的世界，除了她，没有别人。

两匹马，在山坡旁摇首踢蹄，口鼻中喷出阵阵白雾，挤在一块儿取暖。

在雪地，她的剑静静地躺在脚下，已被雪地盖了一半，另一旁是道姑遗下的剑鞘，只可看到一小段形影。

“完了！完了！”她内心在狂叫。

她抓起剑，在四周找足迹，可是刚才那一阵奇诡的狂风，已将足迹全部掩没了。

她找到河岸，伸头向下瞧。河岸形成绝壁，高有两丈，近崖根处，有一个小靴儿留下的履痕，靴尖向着河心。显然，道姑是由这儿跃下河床，不小心留下的痕迹。按理，道姑的功力比菁华高得多，两丈高下绝不会留下靴痕，定然是她挟有重物，这重物也定然是玉琦了。

“琦哥被那女妖擒去了！”这是她第一个念头。

她想起河南府夜探无为帮清宇秘坛的事，暗叫道：“这女妖是白莲会余孽，难怪琦哥失魂落魄，原来是被女妖用妖法制住了！”

她心智灵巧，由靴尖方向推测，认定女妖擒人之后，定然越河而去，在附近绝找不到人的了。

她第一念头是追，即使是天涯海角，她也得将琦哥哥追回，绝不能让他落在女妖之手。

她跃上马背，带着另一匹，从另一处陡坡奔下河床，顺靴印尖所指方向，踏冰向对岸驰去。

河对岸，有一座小村落，村落右侧，是一座小山，满山都是光秃秃的古树。小村落只有四五户人家，毫不起眼，根本不配称为村落，也许是离群索居的山野村民。

从山上下望，下面五座房屋令人摇头叹息，五座屋都是三进院的瓦房，已有两座倒塌了，另两进也摇摇欲坠，断柱残壁东倒西歪。不用猜，这儿定然是已被废弃的农庄，不幸的主人，至少已离开十年以上了。

只有中间那一座尚算完好，大门院墙皆甚完整，屋顶虽疮疤满目，但仍可聊避风雨。

山上既找不到线索，而北面全是起伏的大雪原野，远处千里外方有村落，唯一的希望是这几幢破屋，她当然不放过这唯一的希望，牵着两匹马小心地向破屋走去。

在第一座破屋边，她将马儿栓好，手按剑柄，左掌扣住一把鱼腹针，向内搜进。

在这大雪覆盖的隆冬季节里，不会有生物在这儿蛰伏，所以她胆子也大了；除了人，她毫无所忌。她知道自己不是女妖道的对手，但她必须找她一拼，任何可怕的后果，她都不再计及。

她搜过第一座房屋，毫无发现，便向中间尚算完好的房屋搜去。

她走上残破的台阶，心中迟疑。墙壁剥落，蛛网尘封，腐朽的木门，经不起触碰，不像有人来过嘛！

风厉云沉，废墟中凄凉而阴森，断瓦颓垣中，气氛令人毛骨悚然。

她用剑轻推腐朽的木门，门应手塌落。屋内阒无人迹，朽椅破桌零落，积尘厚有五寸，可见破屋不知荒废了多少年代了。

她却未留意，破神龛剥落的神主牌后，有一双黑亮的眼睛，正从一个破小孔中注视她的行动。

由积尘中，她没有发现曾留下的足迹，胆气一壮，警戒心为之一懈。

打量片刻，她猫一般溜入庭中，准备进入内室。

蓦地，她心生警兆，似乎感到毛骨悚然，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压力君临她的身躯，本能地觉到危机来了！

感官灵敏的人，潜在的第六感觉也必定灵敏，心电感应灵敏的人，可以和关系密切的人互通讯息，这就是所谓心灵感应。当一个心电感应灵敏的人，如果进入一处黑暗静寂的房间，假使房中潜伏着一个人，便会在不知不觉间受到感应，本能地会发现房中有人。倘若潜伏的人，用凶狠的眼神盯住他，他更会凭空生出警兆，不是无端地毛骨悚然，便是感到心灵中受到无形的重压。这种经验，有许多人该不会陌生的。

菁华突然感到心潮波动，无形的压力紧迫而来，惊兆立生。她想：“这儿有潜伏的危机，我得小心了。”

可惜，她仅知道必须小心，而不知如何小心，竟踏着积尘，放轻脚步，一步步向内厅门探去。

神龛后面，便是内厅。潜伏在里面的那个人影，目光透过壁孔，注视着菁华的一举一动，按在一个把手上的手，压力也逐渐加重。

“唰”一声，一头狐狸从门口穿过。菁华快逾电闪，纤手后扔，倏然转身。

“噗”一声响，狐狸向上一纵，跌落台阶下去了。

菁华长吁一口气，探手囊中补充了三枚鱼腹针。

小壁孔中那只眼睛，现出了惊容。三枚鱼腹针，全射中狐狸，这迅捷绝伦，奇准无比的手法，其中包括了多种神化的修为，乃是千锤百炼所造成的结果。

菁华徐徐转身，向内厅方向迈出一步。

内堂里按在把手上的手，五指一扣，掌心便待下压。

蓦地门外一声马嘶，其声急促惊惶。

菁华迈出的腿，也蓦地收回了。

把手上的手，也依依不舍地松开。

又两声马嘶，菁华闪电似掠出大门。破屋栓马处，两匹马惊恐地摆动着后臀。三丈外凋落了的灌木丛中，有四五双阴厉的眼睛，正向马匹接近。

那是老黄毛，狼，它们大概饿得发了疯，不然不会攻击马匹。

有一头已到了灌木丛边沿，头缓缓下沉，张着森森利齿，竖起钢毛，正待扑出：

菁华一出大门，便已发现有狼群要袭击马匹，这还了得？没有马，谁扛包袱行李赶路？

她腾身飞扑。狼群也立即发动，扑向马匹。

电芒急射，鱼腹针不见形影地出手，三头巨狼同声惨嚎；被宝剑和飞针在半途截住了。

随后扑出的最后两头，刚扑出便碰上了电芒的袭击，只一刹那间，五头狼全部了结。

在她离开厅堂之时，神龛下突然冒出一股淡淡青烟，刹那间便散处四周，消失了形影。

菁华毙了五头巨狼，将马匹牵入破屋中藏起，方重新掠向先前那座房屋，重新进入厅堂。

这次她不再犹豫，三两步便到了先前所站之处。当她迈进第三步之时，突然感到头脑一阵昏眩，昏然若睡，神智有点迷糊恍惚啦！

“铮”一声，长剑落地，左手的鱼腹针也纷纷坠落。

她仍踉跄向前走，步履沉重，不住晃动螓首，但仍未倒下。

内堂那把手上的手，突向下一压。

“呼”一声响，四面突喷出浓密的青烟，地面下沉。菁华也在这时倒地，跌下了陷坑之内。

“嘻嘻！这可省事多了。”内堂传出俏巧的笑声，转出一个廿岁左右的女郎，看了青烟弥漫的大厅一眼，便消失在内堂里了。

青烟渐散，破厅中，积尘上搁着精光闪烁的长剑，鱼腹针已没入尘中了。近内堂进口处，一处八尺见方的地面，积尘已没有了。

在对岸官道中，三个裹在重裘中的人，骑在三匹健马上，从凤阳方向往颍州赶。

不久，又转头奔回。到了现场，有一人叫道：“小姐，瞧这剑鞘。”

最先的马上人说道：“拾起看看。”

第二匹马上，跃下一个身材娇小的人，拾起剑鞘呈上，说道：“是鲨鱼皮鞘。小姐，任何兵刃店皆可买到，并无异处。”

小姐略一审视，信手扔了，说道：“怪！他们躲到哪儿去了？咱们该等到他的，为何这条路竟不见有人？”

最后那人突向河中一指，说道：“小姐，有两匹马的蹄迹走向对岸，敢情是他们过河去了，也许他们要抄小路到蒙城。”

“不会的，他们定然是下应天，到蒙城做什么？”

“既然失去他们的踪迹，何不去探探蹄迹？”

“也好，咱们去找找看。”

三匹马沿蹄迹奔向对岸，奔上了小山，最后亦下了废墟，首先便发现了狼尸。

“退！”小姐轻叫，人马便退回小山，隐伏在树林中，向废墟监视。

菁华被一盆冷冰的水泼醒，成了个落汤鸡，神智一清，便想挣扎坐起。

可是她立即发现，自己已经被点了穴道，手足已经不能移动，成了个囚徒了。

她定神察看处境，只觉心中一惊。

这是一间地下秘窟，乃是一般北方家庭中，作为躲避兵祸和存放果菜过冬的土洞，一股霉气直冲鼻端，令人感到窒息。

一盏油灯在壁间插挂，火焰在跳动。火焰照耀中，一个身穿绿色劲装的女人，正用似笑非笑的眼光，向她冷然注视。手中，正持着一个瓦盆，显然，这盆水就是从盆里泼在她脸上的。

她冷然地问道：“我是落在你手中了么？”

绿衣女人“拍哒”一声，将瓦盆掼破在角落里，说道：“你该明白处境的，你不是糊涂虫。”

“你是谁？”

“我？你问我是谁？”

“难道是我自己不成？”

“问我又有何用？我仅是一个下人。”

“下人？”

“是的，一个侍女，兼任荐身的下贱女人，你该明白的。”

“你是凤阳女妖道的侍女？”

“是的，你明白就好。”

“我琦哥呢？你们把他怎样了？”

“他？哈哈！在温柔乡中。”

“你说谎！我琦哥不是那种人。”

“你认为你那琦哥是顶天立地的大英雄么？”

“他是的，没人敢否认。”

“可是大英雄又有何用？任何人也逃不出邪魔外道的迷魂魔眼之下。”

菁华失色地惊问道：“你们是白莲余孽？”

“哈哈！你知道我们的身份，又待如何？”

白莲会，也就是后来的白莲教，当年起兵推翻元鞑子，第一支大军就是白莲会的教师韩山童。山童死难后，刘福通拥他的儿子小明王韩林儿，建宋国，定都河南亳州，年号龙凤，建国一十三年。

大明开国朱元璋出身皇觉寺，起兵后也曾尊奉小明王。可以说，朱元璋也算得白莲会的人。

等到朱元璋做了皇帝，一经江山到手，第一便是迫害和尚，全国的庙林大加管制，刑律之重，令人吃惊。第二便是取缔白莲会，凡是查有会之嫌的人，只杀无赦，而且不必等上峰的回文，斩首立决绝不拖延，雷厉风行，没有

申诉宽假的余地。各地府州县的衙门中，都奉有圣旨严缉会众，所以提起白莲会，百姓小民掩耳而走。

菁华一听她果是白莲会余孽，怪不得琦哥会栽在女妖道的迷魂魔眼之下。她心中大急，怒骂道：“你们这些邪魔外道……咦！听你的口气，有点对自己不满哩，可是？”

“谁自甘下流？”

“天下之大，何处不容人活？你该自拔才是。”

“丫头，你想唆动我么？”

“这是你自救的机会。”

“不可能的，清虚女妖一日不死，我绝逃不出她的掌心，你不必枉费心机。”

“只要你帮我解开穴道，我会找女妖一决……”

绿衣女人摇摇头，漠然地说：“你不行，差得太远了。可惜你那琦哥一时大意，被女妖的眼神所迷，不然他只消在眼上蒙上一层薄纱巾，或者不与迷魂魔眼接触，女妖便无所施其发……”

她话未完，暗甬中已响起了足音，便赶忙住口。

菁华聪明绝顶，已经听出弦外之音，这不啻向她暗示，如何对付女妖道的方法。

灯光一闪，进来了一个手提灯笼，同样打扮的女人，一进洞便说：“师父要带人，大姐，快！”

绿衣女人提起湿淋淋的菁华，说道：“走！师父怎样了？”

“还未入港，她要折磨这妞儿。”

两人进入霉气触鼻的甬道，向下徐降。菁华心中大

急，可是穴道被制，无可奈何。

她本可用先天真气自解穴道，可是女妖道的点穴法十分诧异，不但无法自解，甚至连何穴被制亦无法发觉，只感到真气处处被阻，也处处勉可通过，可是就无法移动手足和身躯，只有任人宰割的份儿。

距离十来丈，霉气尽消，一阵温暖的气流，迎面扑到，到了一个五丈方圆的大穴中。

大穴中放着两支火把，还有两只熊熊的炭盆。地下，铺设着十来床棉被，可能是刚从村庄中抢来之物。

被叫大姐的绿衣人，在外面轻声叫道：“师父，人带来了。”

穴内有人答道：“剥了她，搁在这儿。”

菁华心中叫苦，可是无可奈何，她叫骂，“妖妇，有种你就杀了本姑娘，总有一天，我要剥你一万剑，方消心头之恨。你这不要脸的下贱人！”

“嘻嘻！老娘不要脸，也让你看看。等会儿你也会不要脸，然后去见阎王。”

绿衣女人七手八脚，将菁华剥了个精光大吉，然后挟入穴中，往棉被堆里扔。在解她的亵衣裤时，十只手指一阵乱点，腹下和腰背挨了十指尖。

菁华突觉浑身一震，精神转旺，手脚虽然不能移动，可是真气已可部分畅通。她心中明白，绿衣女暗中替她解了腹背各处的重穴。

可是当她一入穴中跌在棉被上时，看清了穴中景况，脑门子轰的一声，暗暗叫苦。

原来穴中光线极强，棉被上的情景不堪入目，两个赤身的人，一个是玉琦，另一个是清虚道姑。

她跌在两人身侧，只觉气血一涌，两只眼紧紧地闭上，急得想上吊。

玉琦平躺在棉被上，目光迟滞，浑身肌肉在跳动，脸上木无表情。

清虚道姑上俯在他身上，用手在摸索玉琦手脚的穴道，额上直冒汗。也许是地穴中太热，火盆的火太旺了；也许是她用劲很大，所以冒汗。

女妖道放了玉琦，突然将菁华身躯扳正，凶狠地叫道：“这小子的穴道，怎么会不见了的？说！他是练了金钟罩闭穴术么？罩门穴源在哪儿？”

菁华心中暗喜，看样子，目前为止，妖妇并未撤去迷魂术，玉琦仍未恢复知觉；妖妇想点住玉琦的穴道，方敢撤术，便可如意了。

她正凝聚先天真气，要打通被制穴道，所以并不能回答。

清虚道姑见她不回答，“叭”一声给了她一耳光，叱道：“你说不说？童头！”

菁华只好说，语音极冷：“你枉称一代妖妇，阅人万千，他练的什么功你不知道，竟来问我，我问谁去？”

“哼！你与他是夫妻，他怎能不告诉你？你说是不说？”

“呸！谁和他是……告诉你，我不知道。”

“你不知道？老娘岂由你说？”清虚道姑凶狠地